

# 华宝基金关于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信证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信证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自2019年10月25日起增加安信证券、东吴证券、国泰君安、国信证券、宏源西部、申万宏源、银河证券为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简称：消费龙头；基金代码：501090）的代销机构。投资者可到上述代销机构办理消费龙头基金的开户、认购、申赎等相关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敬请投资者留意代销机构的相关公告或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各代销机构。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17

公司网址：[www.essence.com.cn](http://www.essence.com.cn)

(2)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公司网址：[www.dwzq.com.cn](http://www.dwzq.com.cn)

(3)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公司网址：[www.gtja.com](http://www.gtja.com)

(4)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36

公司网址：www.guosen.com.cn

(5)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址：www.hysec.com

(6)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7)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888 或 95551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8)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9年10月25日

